



中国总会计师协会“税务会计师”(CTAC)系列教材

纳税筹划

NA SHUI CHOU HUA

(第二版)

◆ 李军 编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中国总会计师协会“税务会计师”(CTAC)系列教材

纳 税 筹 划

(第二版)

李 军 编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纳税筹划 / 李军编著. —2 版.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3. 11

中国总会计师协会“税务会计师”(CTAC)系列教材
ISBN 978 - 7 - 5141 - 3926 - 6

I. ①纳… II. ①李… III. ①税收筹划 - 教材
IV. ①F810. 4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55218 号

责任编辑：段 钢 卢元孝

责任校对：苏小昭

责任印制：邱 天

纳税筹划

(第二版)

李 军 编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142

总编部电话：010 -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010 - 88191522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esp.com.cn

天猫网店：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http://jjkxcbbs.tmall.com>

北京万友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87 × 1092 16 开 31.5 印张 790000 字

2014 年 4 月第 2 版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3926 - 6 定价：85.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 - 88191502)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税务会计师”系列教材编写委员会

主任：盖 地

副主任：汤贡亮

委员：盖 地 汤贡亮 张晓彬 王君彩 肖太寿
李 军 谢新宏 蔡 昌 李俊英 张孝先
罗斌元 高金平 郎文俊

第二版序言

我国从计划经济快速转变为市场经济的进程中，会计也随着改革开放而经历了巨大的变革。在企业国际化经营与发展中，财会专业理论不断丰富更新，财会工作领域不断扩展，财会人员正在和必将发挥愈来愈重要的作用。

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面对愈来愈复杂的现代税务法规制度和愈来愈高的企业管理的要求，企业财务会计应该与时俱进。我国企业在完成会计制度与国际接轨之后，正在进一步苦练内功，深化企业管理机制与体制的变革，企业在公司治理、战略规划、预算管理、绩效管理、风险与内部控制等挑战面前，深入学习并准确执行不断深化改革的税务法规制度，运用现代税务管理、科学纳税筹划、防范和控制税务风险等专业理论与方法，已是势在必行。

2010年2月22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审议《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会议认为，制定实施《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更好实施人才强国战略的重大举措，是在激烈的国际竞争中赢得主动的战略选择。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必须加快建立人才竞争比较优势，努力建设人才强国。要坚持服务发展、人才优先、以用为本、创新机制、高端引领、整体开发的指导方针，加强人才能力建设，推动人才结构战略性调整，创新人才工作体制机制，实行人才投资优先，实施更加开放的人才政策，加快人才工作法制建设，加强和改进党对人才工作的领导，培养造就宏大的高素质的人才队伍。”

2010年6月，《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颁布实施。这是我国第一个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提出了到2020年我国人才发展的总体目标，即培养造就规模宏大、结构优化、布局合理、素质优良的人才队伍，确立国家人才竞争比较优势，进入世界人才强国行列，为在21世纪中叶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人才基础。

2010年10月，财政部发布的《会计行业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2010～2020年）》是我国会计行业第一个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会计人才发展的指导方针是：服务发展，以用为本，健全制度，创新机制，高端引领，整体开发”。为我国会计人才发展指出了明确的方向。

国家税务总局在全国税务系统干部教育培训规划中指出：“按照素质优良、

结构合理、突出重点、形成梯次的要求，积极开展业务骨干培训。要组织一些学科交叉、起点较高、专业性强的培训项目，精选一批有培养潜力的一线中青年骨干，有计划、分步骤地开展复合型人才培训，力争使税收工作急需的各领域的专业骨干人才数量更加充足，业务更加精湛，结构更加合理，作用发挥更加充分。”

长期以来，中国总会计师协会一直致力于各行各业企业总会计师等高、中级财会骨干人才的培训教育工作。近几年来，为适应新形势下强化企业依法纳税、规避企业税务风险、提高企业税务管理水平等方面的迫切需要，陆续组织举办了多种多样的涉税方面的培训活动，协会在服务于会员和社会的工作中，深深感受到目前企业和社会对具有涉税资质的会计师专业人才的需求愈来愈迫切、愈来愈关注。

有鉴于此，中国总会计师协会按照中央和有关部门的要求，深入学习贯彻科学发展观，为实施人才强国战略服务尽力，借鉴美国等发达国家税务会计师的经验，按照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突出重点、起点高、专业性强的要求，组织推出对具有会计师水平的企业财税骨干，有计划、系统性地开展涉税复合型人才培训项目。为此，协会诚邀我国涉税领域一批知名专家学者编写税务会计师项目培训教材，着眼于建立一套全面提高企业财税骨干综合素质和涉税工作能力、理论联系实际、侧重实务操作、具有税务特色的教材体系。

这套教材分为《税务会计实务》、《纳税筹划》、《税务稽查与企业涉税风险防范》、《税法解析》、《企业税务管理》等5册，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天津财经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中心主任、天津财经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首席教授、博士生导师盖地总纂，中央财经大学等高校和科研机构一些知名专家学者主编。教材全面、系统地阐述了我国现行税收法规、企业涉税管理、税务会计实务、企业涉税风险防范与纳税筹划等方面专业理论、知识与技能，既可以作为税务会计师的培训教材，也可以作为企事业单位财会人员、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等方面人员的专业参考读物。我们注重教材的开发与利用相结合，随着经济发展和财税改革将及时更新并不断补充编写新教材。

我们相信，随着党和国家人才强国战略的实施，大力开发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重点领域急需的紧缺专门人才，将为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人才智力支持。努力推进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等人才队伍建设，培养造就数以亿计的各类人才、数以千万计的专门人才，为我国企业腾飞和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坚实的基础。

董 锋

2013年8月

第二版前言

本书这次修订，内容及结构改动较多。根据读者“突出筹划的实用性”的建议，增加了企业行业筹划、企业行为筹划和筹划风险部分；补充了税法基础理论知识、筹划基础理论和纳税筹划风险的内容；依据2012年的“营改增”新政策，特别增补了“营改增”的筹划和“增值税转型”的筹划。意在紧随税法变化，把纳税筹划和企业战略管理融为一体，动态统筹考虑，避免企业纳税筹划和经营管理的割裂，其宗旨是全面提高企业的经营效益。

纳税筹划，必须要以“精通税法”为基础。纳税筹划是用税法解读纳税人的应税行为。纳税义务人是应税行为的主体，既是税法关系的纳税主体，又是经营运行的经济主体。纳税义务人无论是法人还是自然人，都是以追求自身合法利益最大化为目标。纳税义务人必然会利用各种可能的合法手段减少纳税支出，实现自身利益的最大化。在税收法律体系中，一方面，由于税收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办法的体系庞大，纳税义务人学习不够，不完全了解自身本应享有的权利，更不能及时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或经济利益；或者由于不了解税收法律内容，为单纯追求利益最大化，采取非法手段来牟取非法的经济利益，最终造成国家的合法经济利益损失。另一方面，由于税法本身还存在着法律关系主体之间的权利和义务不对等的特点，再加上由于行政监督机制不完善，税收征管工作，个别地方的少数人员，往往片面突出纳税人纳税义务，而忽略了纳税人应享有的一些权利，也有可能会造成纳税人的合法利益损失。再一方面，法律本身对于纳税人是一种保护，这种只限于在合法的范围之内的法律保护，纳税义务人为单纯追求利益最大化，而实施各种非法行为，法律不但不予保护，相反会进行严厉惩处，最终造成纳税人不应该有的经济利益损失。

在此环境下，纳税义务人通过纳税筹划，在维护自身合法利益的同时，客观上提高了纳税人的税法遵从度，也促进了我国“依法治税”的进程。“依法治税”就是要求纳税人与征管机关在征纳税款的过程中，按照税收法律的要求，严格做到依法纳税、依率计征。“合理不合法”的行为，法律不予保护。纳税筹划作为纳税人减轻税负，降低纳税成本和涉税法律风险的一种合法的自我保护手段，应运而生，也是纳税人实现自我维护自身利益的必然。纳税人的纳税筹划，是纳税人通过一系列预先的、有目的的、合法的策划与安排，设计一整套完整的纳税操作方案，以达到减轻自身税负、降低纳税成本、降低涉税法律风险的目的。所以，纳税筹划本质上是合法行为，或者是非违法行为。因此，随着我国税法及相关法律体系的逐步发展与完善，国家在强调纳税人纳税义务的同时，也正在逐步重视对纳税人基本权利的保护。纳税人的筹划纳税，完全可以利用税收法律中的优惠政策，甚至可以运用“负

面清单”管理纳税，利用税法中立法漏洞和法律空白合法地减轻税负，以降低纳税成本或降低涉税法律风险。纳税人的纳税筹划行为，在客观上能够激励税收征管机关弥补行政管理的缺陷与不足，也能够推动国家的税收法律的立法完善。

最后，恳请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再版修改。

李军

2013年11月

目 录

绪论

第一篇 纳税筹划基础

第一章 纳税筹划的含义

第一节 纳税筹划的产生和发展	5
第二节 纳税筹划概念	9
第三节 纳税筹划的作用	17

第二章 纳税筹划的基础知识

第一节 纳税筹划必备的税法知识	23
第二节 会计准则与税法的差异分析及调整	39
第三节 涉税行为的法律适用	60

第三章 纳税筹划的基本理论

第一节 纳税筹划的基本特征	68
第二节 纳税筹划的原则	69
第三节 纳税筹划的条件	71
第四节 纳税筹划的基本步骤	74
第五节 纳税筹划的基本方法	78
第六节 纳税筹划产生的风险	99

第二篇 分税种的纳税筹划

第四章 增值税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增值税纳税人类别的筹划方法	107
-------------------------	-----

第二节	采购中的纳税筹划方法	113
第三节	增值税转型的纳税筹划方法	117
第四节	促销方式的纳税筹划方法	122
第五节	增值税转型安装劳务的纳税筹划方法	128
第六节	混合销售和兼营行为的纳税筹划方法	133
第七节	代销和经销的纳税筹划方法	140
第八节	大额销售激励政策的纳税筹划方法	146
第九节	没有“营改增”运输业的纳税筹划	150
第十节	会员卡积分返利的纳税筹划	154

第五章 消费税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包装物押金的纳税筹划	157
第二节	兼营行为的纳税筹划	160
第三节	生产制作环节的纳税筹划	163
第四节	利用消费税的计税依据进行纳税筹划	164
第五节	连续生产和委托加工应税行为的纳税筹划	166
第六节	延长纳税期限的纳税筹划	168
第七节	应税消费品无偿馈赠的纳税筹划	170
第八节	应税消费品加工方式的纳税筹划	171

第六章 营业税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甲供设备”和“非甲供材”的纳税筹划	175
第二节	建安企业销售自产货物的纳税筹划	178
第三节	工程项目转分包的纳税筹划	180
第四节	营业税纳税义务时间的筹划	183
第五节	分解营业额的纳税筹划	185
第六节	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的纳税筹划	188
第七节	变房屋租赁为库房仓储的纳税筹划	192
第八节	房产转租的纳税筹划	193
第九节	企业代收费用的纳税筹划	197
第十节	不动产投资入股的纳税筹划	200
第十一节	转让无形资产与销售不动产的税收筹划	202

第七章 关税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出口退税的筹划方法	204
第二节	关税完税价格的纳税筹划	206
第三节	原产地优惠的纳税筹划	207
第四节	避免反倾销税的纳税筹划	208
第五节	保税制度的纳税筹划	209

第六节 税负转嫁的纳税筹划	210
第七节 关税减免的纳税筹划	210

第八章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资产损失税前扣除的纳税筹划	218
第二节 关联企业间借款方式的纳税筹划	220
第三节 预缴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筹划	227
第四节 坏账损失备抵法的纳税筹划	228
第五节 企业所得税优惠的纳税筹划	230
第六节 新办企业减免税起始时间的筹划	234
第七节 固定资产竣工结算的纳税筹划	237
第八节 总分机构所处地区税率不同的纳税筹划	239
第九节 减少重复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筹划	240
第十节 分设为小型微利企业的纳税筹划	244
第十一节 企业弥补亏损的纳税筹划	245
第十二节 企业所得税征收方式的纳税筹划	248
第十三节 固定资产折旧和加速折旧的纳税筹划	252
第十四节 业务招待费和广告宣传费的纳税筹划	254
第十五节 企业公益性捐赠的纳税筹划	259
第十六节 商场“满就送”促销方式的纳税筹划	261
第十七节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的纳税筹划	264
第十八节 资产收购的纳税筹划	266
第十九节 股权收购的纳税筹划	268

第九章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利用扣除标准的纳税筹划	272
第二节 劳务报酬转换工资薪金的纳税筹划	274
第三节 “薪金”与“年终奖”发放的纳税筹划	275
第四节 个人转让股权的纳税筹划	278
第五节 销售业绩奖的纳税筹划	280
第六节 劳务报酬的纳税筹划	282
第七节 个体工商户的纳税筹划	284

第十章 其他税种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资源税的纳税筹划	286
第二节 土地增值税的纳税筹划	288
第三节 印花税的纳税筹划	293
第四节 房产税的纳税筹划	296
第五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纳税筹划	300

第三篇 行业企业的纳税筹划

第十一章 房地产企业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房地产企业的纳税筹划概述	305
第二节 土地增值税率临界点的纳税筹划	308
第三节 利息支付的纳税筹划	310
第四节 代收费用的纳税筹划	311
第五节 土地增值税优惠政策的纳税筹划	312
第六节 多处开发的纳税筹划	313
第七节 房产物业销售的纳税筹划	314
第八节 土地增值税清算的纳税筹划	316
第九节 出租变为投资的纳税筹划	318
第十节 两次销售房地产的纳税筹划	319
第十一节 合作建房的纳税筹划	320

第十二章 建筑企业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建筑企业的纳税筹划概述	324
第二节 建筑业营业额的纳税筹划	326
第三节 经营项目的纳税筹划	330
第四节 增值税转型安装劳务抵扣的纳税筹划	331

第十三章 金融企业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用固定资产抵债的纳税筹划	337
第二节 贷款利息收入的纳税筹划	338
第三节 金融企业捐赠的纳税筹划	338
第四节 股东投资银行的纳税筹划	339
第五节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的纳税筹划	340

第十四章 “营改增”物流企业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营改增”公路物流企业的税负分析	342
第二节 “营改增”对物流公司的交通业的影响	347

第十五章 餐饮企业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纳税筹划	354
第二节 促销活动的纳税筹划	355
第三节 小型微利企业的纳税筹划	356

第四节 分别核算的纳税筹划	357
第五节 小型外卖食品、送餐的纳税筹划	357
第六节 合法定价转移的纳税筹划	359

第十六章 投资海外企业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避免成为常设机构的纳税筹划	361
第二节 投资于百慕大的纳税筹划	362
第三节 投资于开曼群岛的纳税筹划	363
第四节 投资于英属维尔京群岛的纳税筹划	364
第五节 投资于准避税港的纳税筹划	364
第六节 不同组织形式的纳税筹划	365
第七节 保留境外利润的纳税筹划	365
第八节 国家之间税收协定的纳税筹划	367
第九节 税收饶让抵免的纳税筹划	367

第四篇 企业行为的纳税筹划

第十七章 企业设立行为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企业设立行为的概述	371
第二节 企业注册地点的纳税筹划	373
第三节 企业组织形式的纳税筹划	376
第四节 设立子公司与分公司的筹划分析	379

第十八章 企业投融资行为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采用分期投资方式的纳税筹划	391
第二节 投融资决策的纳税筹划	391
第三节 长期借款投融资的纳税筹划	394
第四节 借款费用利息的纳税筹划	396
第五节 债务资本融资的纳税筹划	397
第六节 负债融资的纳税筹划	399
第七节 权益资本融资的纳税筹划	400
第八节 租赁方式的纳税筹划	401

第十九章 企业购销活动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企业让利促销的纳税筹划	406
第二节 代销方式的纳税筹划	410
第三节 收购农产品的纳税筹划	411

第四节 生产企业转让定价的纳税筹划	413
第五节 购销环节的纳税筹划	415

第二十章 企业重组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企业重组与债务重组的概述	417
第二节 企业合并的纳税筹划	422
第三节 企业分立的纳税筹划	429
第四节 企业债务重组的纳税筹划	431

第二十一章 企业集团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独立交易原则下转让定价的纳税筹划	435
第二节 设立独立核算公司的纳税筹划	436
第三节 公益性捐赠的纳税筹划	437
第四节 集团内资产划转的纳税筹划	439
第五节 融资拆借的纳税筹划	444
第六节 企业集团资产重组的纳税筹划	446
第七节 经营租赁减税的纳税筹划	449

第二十二章 跨国公司的纳税筹划

第一节 跨国公司纳税筹划的概述	450
第二节 跨国公司纳税筹划的方式	454
第三节 国际转让定价的纳税筹划	461
第四节 税收饶让地的筹划	464

第五篇 纳税筹划的风险

第二十三章 纳税筹划的风险及防范

第一节 纳税筹划风险的概述	471
第二节 控制纳税筹划风险的框架	474
第三节 纳税筹划风险的内部控制	485
参考文献	490

绪 论

经济全球化加剧了企业竞争。纳税筹划作为管理企业的一种手段，也引起了各国企业的普遍关注。特别是大型企业都希望通过纳税筹划来降低企业的税负，提高企业自身的竞争力。长期的实践证明，企业可以通过利用税收优惠政策、税收弹性、税法的差异等方法减轻税收负担，获取资金的时间价值，实现涉税零风险，提高自身经济效益，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一方面，税法具有强制性，是严肃的。税法的执行主体是税务机关，许多税收规范性文件的制定权和解释权也在税务机关，这就决定了税务机关在纳税筹划中所具有的独特作用。税法对社会经济起着宏观调控作用，体现了对产业、行业的鼓励或限制刚性。另一方面，由于我国税法的立法水平的限制，税法或相关法之间或多或少存在着法律冲突，即便是同一税种，在计税依据、纳税范围、税收减免、税务处罚等具体行政执法实践上，都存在不同地区或不同执法者之间的差异，税法本身也给税务机关（干部）留存一定的自由裁量权。而且，各地情况千差万别，税收管理方式自然不尽相同，这也就给纳税筹划提供了节税筹划空间。税收政策的解释权、执行权在税务机关，具体行政执法人员可以根据自己对政策的理解和判断来认定纳税人的某种筹划方案是否有效。那么，纳税人应该如何开展纳税筹划呢？

纳税筹划必须在法律责任的范围内进行，因此每个纳税人都必须充分了解有关纳税的权利和义务，纳税筹划是纳税人的权利，纳税是纳税义务人的义务，看似矛盾的双方在法律责任的范围内得到统一。违反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必须要承担有关的法律责任。法律责任是对征纳双方具有同等约束力的词语，它是指国家税制中规定的违反税收法律法规所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它对征纳双方都有约束力，它不仅包括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及其他当事人违反税法的处罚，也包括对税务征管执法人员在执行国家税收法律、法规过程中违法行为的处罚。因此，在日常纳税筹划中，纳税人应保持与税务部门的密切联系与沟通，尽早获取相关税收政策的调整或新政策的支持，在一些具体的筹划操作上与税务机关达成共识，甚至在某些方面可以向税务机关反映从而向上级争取税收政策的优惠，在筹划方案、政策理解运用、具体操作上得到具体执法主体的认可。

第一篇 纳税筹划基础

本篇主要探讨纳税筹划的有关理论，包括纳税筹划的概念和特征，纳税筹划的主要类型，纳税筹划的原则，企业节税与避税、逃税、抗税的区别，纳税筹划的好处及体现，避税的重点及新思路等。

纳税筹划，又称税务筹划、税务规划或税收筹划，英文为 tax planning 或 tax saving。按照英文原意，planning 偏重于计划、设计、方案、打算等，saving 偏重于节约、节俭。所以中文翻译成“筹划”本身就赋予了它更多的主观能动性的含义。因此，就字面意思看纳税筹划本身还是应该包括筹划（planning）和节省（saving）两个方面。纳税筹划作为一项严密细致的规划性工作，必须依靠自上而下的紧密配合，否则，很难取得实质性的成效。纳税筹划是一项系统工程，企业的领导者、供销、生产、技术、管理等部门要与会计、纳税部门密切合作，统筹安排。一是企业的领导者具有最高的决策权，负有纳税筹划的重要职责，领导者必须要增强合法节税意识，积极创造各种有利条件，重视和支持纳税筹划。二是业务的开展要按照规范的程序来运作，要充分考虑税收因素，因为业务决定税收，纳税方式、纳税数额由经营业务决定，而不是只看账务处理，经营活动一旦发生，纳税责任随即产生。三是高质量的财务管理是纳税筹划的必要的基础，财务核算及纳税人员要规范内部管理，加强核算，认真实施纳税筹划。因此，只有各方通力协作，形成合力，才能合法纳税筹划。

首先，纳税筹划不能忽视税收执法的刚性。纳税筹划要从税务机关行政执法的角度出发，由于现实生活中相当一部分纳税人打着纳税筹划的旗号进行偷漏逃税，严重破坏了税法的严肃性，影响了国家财政收入的及时、足额入库，使得税务机关工作人员对纳税筹划产生了极大的不信任。因此，税务机关从自身利益出发，尤其是在税收任务的担子相当沉重的今天，极力反对纳税筹划。虽然说现在税务机关公开承认了纳税筹划的合理性，但是这种承认也只是停留在节税筹划的层面，即利用税法中的优惠政策，而对合法筹划仍是防备有加，甚至对正常的避税筹划案例不予承认，并给予严厉的处罚。

其次，纳税筹划不能忽视纳税义务的责任。纳税筹划要从纳税人法律责任角度出发，由于将纳税筹划的目的仅定位在直接减轻自身税收负担层面，因而一部分纳税人的心理是只要能少缴税款，怎样做都行。纳税人的这种需求，也进一步引致中介机构纳税筹划行为的扭曲。现有的很多纳税筹划案例属于暗箱操作，其技能并不高明，其实质是偷漏逃税，因而经不起推敲和稽查。往往是今天请中介机构进行纳税筹划，暂时减轻税负，明天税务稽查又将方案推翻，不仅要补交税款，而且还要加收滞纳金和罚款，反而加重了自身税负，同时这种片面筹划也不利于企业进行全方位的系统筹划。

最后，纳税筹划不能忽视行政执法的实践。纳税筹划要从理论者和执法实践角度出发，由于其将纳税筹划目的仅定位于直接减轻自身税负上，限制了其进行理论研究和开展业务的视野，不利于从企业全局出发进行系统策划，不利于企业的长期可持续发展，也不利于纳税